

2021年度
醴陵市公安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公安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警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分析研究全市社会治安状况，组织实施全市公安警务工作。

(二) 加强全市公安民警的教育和管理，制订全市公安民警培训、教育及公安宣传的计划和措施，检查监督落实情况。

(三) 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实施警务督察；加强对全市公安民警的监督；发现和查处全市公安民警违纪案件。

(四) 收集、掌握、研判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的社会治安的情报信息，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决策及时提供信息和依据。

(五) 组织侦破刑事案件、经济案件、毒品案件，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分子。

(六) 对法律、法规规定的场所、特种行业、枪支弹药、危爆物品进行治安管理，依法查处各类治安案件。

(七) 依法审批集会、游行、示威活动和大型群体性活动。

(八) 管理 110 报警指挥系统，处理 110 报警、群众求助和监督电话，对紧急治安事件和重大紧急情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

(九) 组织、指导全市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对全市社会治安实施动态管理。

(十) 指导、监督全市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和队伍建设。

(十一) 监督管理全市保安服务公司、内部保安组织。

(十二) 负责全市网络信息系统的安全监督和管理。

(十三) 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对被判处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实行监督、考查。

(十四) 受理、审核公民出境申请，收集、处理出境情报信息；查处出入境违法活动；指导宾馆、饭店做好境外人员的住宿登记工作。

(十五) 依法管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车辆和驾驶员，处理交通事故，维护全市的道路交通秩序。

(十六) 组织指导全市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十七) 组织实施全市范围内的安全保卫和警卫工作。

(十八) 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九) 负责全市公安装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二十) 向全市人民群众进行安全防范和遵守法律法规、公共秩序宣传。

(二十一)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委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醴陵市公安局内设机构 16 个：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保障室，工会，纪检监察大队，科信大队，法制室，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危爆大队，网安大队，治安大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大队，巡特警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下设机构 3 个：森林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

派出机构 15 个：来龙门派出所，国瓷派出所，仙岳山派出所，阳三石派出所，白兔潭派出所，王仙派出所，浦口派出所，李畋派出所，泗汾派出所，东富派出所，明月派出所，板杉派出所，茶山派出所，均楚派出所，枫林派出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醴陵市公安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公安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1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857.4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73.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5.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6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91.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125.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74.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00
	30			61	
总计	31	15,166.29	总计	62	15,166.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491.54	13,618.52					873.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7.4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7.4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7.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27.39	13,354.37					873.02
20402		公安	14,227.39	13,354.37					873.02
2040201		行政运行	9,922.21	9,922.21					
2040220		执法办案	121.93	121.9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183.26	3,310.23					87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	4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	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	9.38					
20808		抚恤	32.35	3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32.35	3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02	17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02	175.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52	173.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	1.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	1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3		水利	5.00	5.00					
2130314		防汛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25.29	12,724.16	2,40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2.00	5.4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2.00	5.4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2.00	5.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857.49	12,461.77	2,395.73			
20402		公安	14,857.49	12,461.77	2,395.73			
2040201		行政运行	9,923.94	9,923.94				
2040220		执法办案	132.93	120.93	1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800.62	2,416.89	2,38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	4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	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	9.38				
20808		抚恤	32.35	3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32.35	3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02	17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02	175.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52	173.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	1.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	1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65	8.6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65	3.65				
2130201		行政运行	3.65	3.65				
21303		水利	5.00	5.00				
2130314		防汛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1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40	27.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757.77	13,757.7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73	41.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5.02	175.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3	15.00	1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00	5.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18.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21.92	14,021.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03.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03.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021.92	总计	64	14,021.92	14,021.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021.92	11,620.79	2,40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2.00	5.4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2.00	5.4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22.00	5.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57.77	11,362.04	2,395.73
20402	公安	13,757.77	11,362.04	2,395.73
2040201	行政运行	9,923.94	9,923.94	
2040220	执法办案	132.93	120.93	1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700.89	1,317.17	2,38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	4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	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	9.38	
20808	抚恤	32.35	3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32.35	3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02	17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02	175.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52	173.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	1.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	1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3	水利	5.00	5.00	
2130314	防汛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合计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80.00		545.00	210.00	335.00	35.00	562.37		544.62	209.62	335.00	17.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没有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5166.29万元（收入总计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和年初结转和结余674.75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0万元和年末结转和结余4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32.48万元，减少7.5%，主要是因为厉行节约，同时减少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项目经费、拘留所建设项目经费、城市快警、驻村辅警启动经费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4491.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618.52万元，占94.0%；其他收入873.02万元，占6.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5125.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24.16万元，占84.1%；项目支出2401.13万元，占1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021.92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03.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62.85万元，减少7.0%，主要是因为2021年政府绩效奖未拨付等原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21.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7%，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59.45万元，减少4.5%，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减少，包括乡镇补贴、政府绩效奖都未拨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21.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7.4万元，占0.2%；公共安全（类）支出13757.77万元，占98.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1.73万元，占0.3%；卫生健康（类）支出175.02万元，占1.2%；城乡社区（类）支出15万元，占0.1%；农林水（类）支出5万元，占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114.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02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戒毒所项目前期费用5.4万元、上级拨付的明月派出所维修费用8万元、追加仙岳山所信访等工作经费14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9712.6万元，支出决算为992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保安夜巡经费100万元，以及年末因人员增加及工资正常晋级晋档结算增加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二代证与出入境证工作经费以及公安专项转移支付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22万元，支出决算为370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了转移支付业务办案费、预备费、装备费、1008专案经费、森林公安办案补助，本级追加打击非法生产办案奖励经费，强戒所建设经费、拘留所建设经费、枫林所建设经费、以及数字醴陵等公共安全视频项目经费以及上年结转的派出所维修经费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9.38万元，支出决算为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人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70.9万元，支出决算为17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人公务员大病医疗救助费。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治安大队、仙岳山所、白兔潭派出所查违控违工作经费。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仙岳山所涉农服务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620.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78.7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7.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26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2.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80万元，支出决算为562.37万元，完成预算的97.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17.75万元，完成预算的5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局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76万元，增长11.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为推进工作，公务接待次数、人数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10万元，支出决算为209.62万元，完成预算的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局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3.25万元，增长43.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执法执勤需要，新增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35万元，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7.75万元，占3.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44.62万元，占96.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7.7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84个、来宾884人次，主要是主要是全国各地市县到我局进行警务工作交流、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工作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湖南省公安厅、省政法委、省第三督导组、株洲市、浏阳市、攸县、炎陵县、茶陵县、湘潭县、石门县、桃源县、湘阴县、龙山县、永兴县，江苏省睢宁县，河南省新郑市、桐柏县，湖北省荆

州市，浙江省诸暨市，广东省佛山市、广州市，浙江省海盐县、温州市，江苏省江阴市、无锡市、昆山市，江西省抚州市、萍乡市，山东省济南市，安徽省池州市，西藏扎囊县、黑龙江省青冈县等。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4.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9.62 万元，公安局购置公务用车 1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5 万元，主要是油料费 128.5 万元、保险费 18.6 万元、维修及洗车费 186.43 万元、过路过桥费 1.15 万元、其他公车运行费 0.32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3 辆（实际在编为 67 辆，含交财政待处置车辆 16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3.48 万元，增长17.0%。主要原因是：自2021年醴陵市森林公安局的预决算并入我局。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4.98万元：

(1) 0.12万元用于召开稳定联席会议，人数27人，内容为防范化解涉众型非法经营活动稳定风险；

(2) 0.18万元用于座谈会议，人数41人，内容为人境、反恐、行政审批等公安工作安排；

(3) 0.7万元用于易制毒企业培训会议，人数82人，内容为对易制毒企业管理系统操作流程进行讲解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4) 0.63万元用于外管业务培训会议，人数72人，内容为境外人员管理等业务内容培训；

(5) 1.16万元用于电视电话会议，人数258人，内容为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工作部署；

(6) 0.34万元用于退休干部座谈会议，人数90人，内容为离退休人员重阳节会议；

(7) 0.13万元用于内勤培训会议，人数40人，内容为工作经验交流及工作总结；

(8) 0.16万元用于局党委扩大会议，人数40人，内容为统筹推进新一轮县域警务工作；

(9) 0.88万元用于轮训会议，人数116人，内容为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提升全局民警党性修养；

(10) 0.68万元用于工作推进会议，人数120人，内容为“百日会战”、“教育整顿”工作部署。

开支培训费17.94万元：

(1) 17.74万元用于开展民警培训预付款，人数是根据株洲市局的统一安排，支付给株洲市警官培训中心用于2021年度民警晋升晋级培训及新警培训。

(2) 0.2万元用于教育培训，人数5人，内容为干部中青班异地教学费及民警继续教育培训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12.23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244.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80.3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7.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因支出总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醴陵市公安局共有车辆8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level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现有在职民警 475 人，离退休人员 144 人，辅警 489 人（其中：协警 263 人，驻村辅警 226 人）。内设机构有 16 个：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保障室，工会，纪检监察大队，科信大队，法制室，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危爆大队，网安大队，治安大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大队，巡特警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下设机构有 3 个：森林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派出机构 15 个：来龙门派出所，国瓷派出所，仙岳山派出所，阳三石派出所，白兔潭派出所，王仙派出所，浦口派出所，李畋派出所，泗汾派出所，东富派出所，明月派出所，板杉派出所，茶山派出所，均楚派出所，枫林派出所。

根据醴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规定，醴陵市公安局是主管本市公安工作的市人民政府重要组成部门，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警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分析研究全市社会治安状况，组织实施全市公安警务工作。
2. 加强全市公安民警的教育和管理，制订全市公安民警培训、教育及公安宣传的计划和措施，检查监督落实情况。
3. 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实施警务督察；加强对全市公安民警的监督；发现和查处全市公安民警违纪案件。

4. 收集、掌握、研判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的社会治安的情报信息，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决策及时提供信息和依据。

5. 组织侦破刑事案件、经济案件、毒品案件，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分子。

6. 对法律、法规规定的场所、特种行业、枪支弹药、危爆物品进行治安管理，依法查处各类治安案件。

7. 依法审批集会、游行、示威活动和大型群体性活动。

8. 管理 110 报警指挥系统，处理 110 报警、群众求助和监督电话，对紧急治安事件和重大紧急情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

9. 组织、指导全市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对全市社会治安实施动态管理。

10. 指导、监督全市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和队伍建设。

11. 监督管理全市保安服务公司、内部保安组织。

12. 负责全市网络信息系统的安全监督和管理

13. 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对被判处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实行监督、考查。

14. 受理、审核公民出境申请，收集、处理出入境情报信息；查处出入境违法活动；指导宾馆、饭店做好境外人员的住宿登记工作。

15. 依法管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车辆和驾驶员，处理交通事故，维护全市的道路交通秩序。

16. 组织指导全市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17. 组织实施全市范围内的安全保卫和警卫工作。
18. 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19. 负责全市公安装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20. 向全市人民群众进行安全防范和遵守法律法规、公共秩序宣传。

21.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委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本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 依法稳妥维护好全市政治大局稳定；
2. 加强治安防控，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3. 将“平安醴陵”打击整治专项行动贯穿全年，强化打击侦破效能；
4. 将“政治建警”作为公安队伍建设纲领，改善全局政治生态，带动和确保全市公安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 年度，本单位支出 15125.29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的实战工作和公安日常行政运行经费开支。其中：基本支出完成 12724.16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2401.13 万元，主要包括基建经费和其他专项办案等经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1 年度，本单位基本支出 12724.1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416.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9.46 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支出 103.3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4.46 万元。

2021 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完成 562.37 万元，其中：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44.6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35 万元，公车购置费 209.62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 17.75 万元，2021 年公务接待共 184 次，共 884 人次；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402 万元，年度执行中因单位人数变动及单位事权调整，预算跟随调整情况，主要变化是：警用装备采购、派出所提质改造、枫林所、拘留所和戒毒所的建设支出。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2401.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建设支出 1179.04 万元，其他办案等经费 1222.09 万元。

2、专项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基本建设资金 1179.04 万元。其中公安机关提质改造 100 万元，拘留所建设 48.66 万元，戒毒所建设 555.87 万元，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项目 95 万元，枫林所建设 379.51 万元。

(2)其他办案等经费 1222.09 万元。其中数字醴陵建设运行维护费 194.74 万元，被监管人员给养费 252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办案费 198.05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装备费 403 万元，保安夜巡项目 50 万元，一村一辅警经费 99.18 万元，公安机关提质改造及上级监所维修费 25.12 万元。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

及执行情况。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我局制定了多项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1)严格按预算开支。没有超标准、超规模、超范围开支；

(2)严格开支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流、挤占、挪用的情况；

(3)加强内部检查和审计。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审计，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我局对大型维修建设和装备采购都由单位领导负总责，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要求规定，按程序依法组织采购，项目招投标按照《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投标，实行公开、公平竞争，财政资金管理遵循专款专用原则，严格按照批准项目预算执行，并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付款结算程序支付工程款，对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及时组织验收移交使用，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同时加强对项目监管管理手续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管和专项监管模式，对项目上榜实施全过程监管管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醴陵公安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统一部署，聚集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主线，深入贯彻落实市党代会、市委全会、经济工作会等重要会议精神，以县域警务为基础、以专项警务为支撑、以节点警务为牵引，主支担当作为，

忠诚履职尽责，扎实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措施落实，确保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安全稳定。**一是稳的态势不断巩固。**社会面大局稳，共接报刑事警情 1391 起，较去年 1823 起同比下降 23.7%，特别是“两抢”案件零发案。重点人员群体稳，4 名个人极端重点人、3 名政治重点人、33 名涉退役重点人、293 名重性精神病患者全部管控到位。重要时间节点稳，国省“两会”、建党 100 周年大庆安保实现了“五个零”的目标。**二是进的趋势日益增强。**打击违法犯罪攻势凌厉，共抓获犯罪嫌疑人 1014 人，移送 936 人，排名株洲区第一。侦办大要案件效能显著，共破获省督案件 10 起、八类恶性案件 10 起，2 起现行命案全破。**三是优的质效更加明显。**统筹推进打出电诈犯罪，刑拘电诈犯罪嫌疑人 196 人，为群众止损 4023 万元。推进“三清一收一净一宣传”专项行动，共破获涉毒刑事案件 69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121 人，行政拘留 274 人，强戒 64 人。严格落实“城市快警”快速响应及社会化“夜巡”机制，集中开展街面巡防，见警率、管事率显著提升。**四是扎实推进强项赋能。**启动枫林派出所、交警二中队、五中队建设及白兔潭、泗汾所升级改造，完成拘留所搬迁工作。**五是抓深教育整顿。**顽瘴固疾清查深入，排查“三不”问题案件 261 起，核实违反“三个规定”28 人次，全部整改处理到位。**六是便民惠企务实有效。**出台《便民利民措施三十条》开展“网格走亲”“我为群众办实事”等活动，帮助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1100 余件，实现人民群众幸福感和公安队伍形象“双提升”。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执法办案、治安巡逻、应急处突等工作任务逐年增加，尽管公安经费保障有所改善，但仍然难以满足公安机关工作需要。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对公安机关科技化，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上级公安机关要求建设方面的项目越来越多，准确预算难度越来越大。日常工作中绩效监控工作容易滞后，因此需要加强对绩效工作的监控。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按照《预算法》的要求，加大统筹调剂力度，用好盘活预算内资金，提高使用有效效益；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建议市财政局在专项经费的拨款上，能根据我市情况及国内形势，能够有所调整，适当缓解我局经费压力，使我局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三）积极参加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对绩效管理政策的掌握程度，同时利用事务所等专业力量，结合各系统业务实际提供政策指导，细化考核要求，真正提升部门绩效管理业务能力。

2021 年度被监管人员给养费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醴陵市看守所、拘留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主要用于 2021 年看守所在押人员和拘留所的被拘留人员的伙食、医疗、服装及犯罪嫌疑人体检等经费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拨入情况

醴陵市看守所、拘留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财政下达到本单位的专项资金 252 万元，款项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 252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专项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看守所、拘留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全部用于看守所在押人员和拘留所的被拘留人员的伙食、医疗、服装以及犯罪嫌疑人体检等的支出。

四、项目绩效情况

被监管人员给养费的投入，切实解决了看守所在押人员和拘留所的被拘留人员在监所里的正常生活，稳定监所秩序，确保监所安全，保障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保障拘押人员的供养。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看守所、拘留所在后续工作中，依托被监管人员给养费项目，继续做好拘押人员的供养，稳定监所秩序，严密落实公安监所安全管理制度，严防在押人员逃脱、非正常死亡等安全责任事故。

（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我局将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

2021 年度保安夜巡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醴陵市公安局保安夜巡是为维护治安稳定，加强城区夜间巡逻，有效遏制“两抢一盗”案件，保安夜巡经费主要用于夜间巡逻保安的工资发放等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拨入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保安夜巡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财政下达到本单位的专项资金 50 万元，款项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 50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专项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保安夜巡经费全部用于巡逻保安的工资发放支出。

四、项目绩效情况

保安夜巡经费的投入，有效遏制了夜间治安案件的势头，起到了维护良好的社会治安与稳定，切实保障了广大群众安全与生命财产的安全，提高了人民群众安全感。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醴陵市公安局保安夜巡在后续工作中，依托保安夜巡工作经费项目，为公安执法提供经费支撑，提高案件侦查效率，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二）主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公安工作涉案社会面广、工作量大，资金缺口较大。建议：加大资金投入，严格管理，确保预算，维护社会稳定。

2021 年度一村一辅警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醴陵市公安局一村一辅警主要协助警务日常工作，从事基础信息核查采集、矛盾纠纷调解、人员管控、交通秩序维护等，项目经费主要保障驻村辅警的工资发放、缴纳社保及购买服装等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拨入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一村一辅警工作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财政下达到本单位的专项资金 100 万元，款项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因年末账号错误退回 0.82 万元，至使本年度实拨 99.18 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 100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专项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村一辅警项目工作经费全部用于驻村辅警的购买服装及警

械、防护装备以及日常运转等支出。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村一辅警项目启动后，刑事、可防性案件、行政案件发案数较往年相应减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情报线索搜集、安全防范宣传、群防群治等方面均有所提高，让社会更加平安稳定，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醴陵市公安局一村一辅警建设在后续工作中，依托一村一辅警工作经费，加强警务辅助力量，健全完善驻村辅警管理制度，对驻村辅警实行更为科学、合理的动态化管理，加强和改进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二）主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公安工作涉案社会面广、工作量大，资金缺口较大。建议：加大资金投入，严格管理，确保预算，维护社会稳定。